

证券代码：301557

证券简称：常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5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将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根据有关规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7 月 9 日（星期三）13: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7 月 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9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7 月 2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 92 号常友科技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
1.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9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	√

	理制度>的议案》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 1.01、1.02、1.03、2.00 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7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6:30；

2、会议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 92 号常友科技二楼会议室；

3、会议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者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务必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3），信函或邮件在 2025 年 7 月 7 日下午 16:30 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同时请在信函或邮件上注明联系电话及联系人。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娜

电话：0519-68227767

邮箱：jscy-public@jscy.vip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 92 号常友科技

5、其他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一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股东大会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参会股东登记表》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557”,投票简称为“常友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7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9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 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 (9)			
1.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9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 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 案》	√			
3.00	《关于增加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 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联系地址：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注：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2、本授权委托书下载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3: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编	
参会人员（本人/代理人）	
备注	